

就艺卓轩申请暂免法律责任书的拒绝原因

就截至前骨灰安置所申请暂免法律责任书

- (i) 此暂免法律责任书申请并不符合《私营骨灰安置所条例》(《条例》) 第 23(1)条的规定, 因为申请人并没有提交符合私营骨灰安置所发牌委员会(发牌委员会)的指明要求的行动计划连同时间表, 就与该暂免法律责任书申请一并提交的牌照申请并未符合的所有要求范畴说明申请人将如何采取所需的步骤, 以适时符合申请牌照的要求。城市规划委员会(城规会)于 2020 年 9 月 18 日决定不同意就「艺卓轩」处所的规划申请。申请人没有按照其已向发牌委员会提交的行动计划连同时间表再次向城规会提交规划申请。